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冒大卫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7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 940.782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关联董事冒大卫先生、胡加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8 日